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测试图像评价记录表

测试图像评价记录表见表 C.1。

表 C.1 测试图像评价记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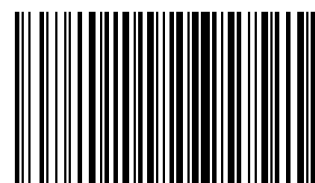
日期	时间	测试员	
设备厂家	型号	序列号	
显示器厂家	型号	序列号	
X射线源高压值	X射线源束流值		
序号	测试项目	最佳测试结果	所选用的图像处理功能
1	对比灵敏度		
2	线分辨力(TEST1)		
3	空间分辨力(TEST3)	水平: 垂直:	
4	薄有机物分辨(TEST5)		
5	有机物分辨(TEST6)		
6	混合物分辨(TEST7)		
7	无机物分辨(TEST8)		
注 1: 合格项目用“○”标记。			
注 2: 允许采用增强、放大、反转、高穿透力等图像处理工具取得最佳评价效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 926—2011

## 微剂量透射式 X 射线人体安全检查设备 通用技术要求

General technical requirement  
for micro-dose X-ray transmission body scanners



GA 926—2011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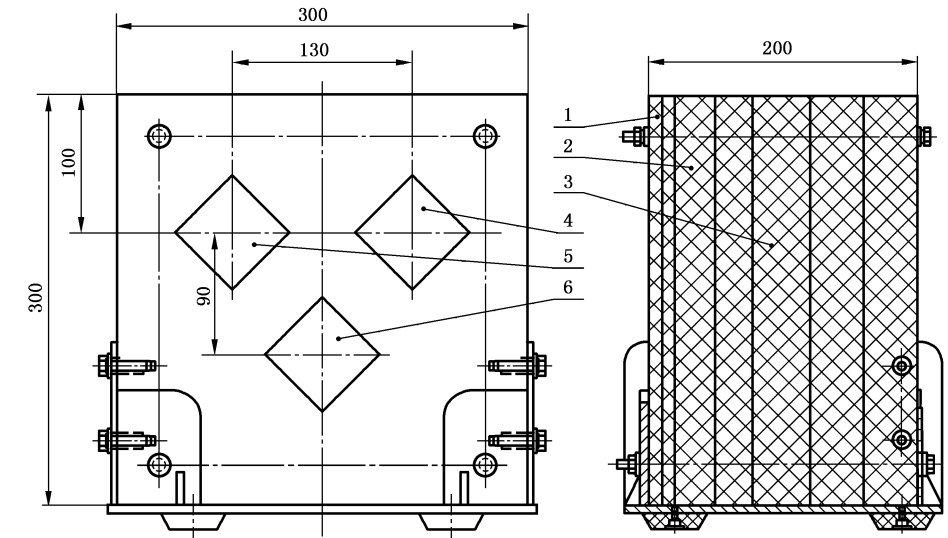
书号:155066·2-21935

定价: 18.00 元

2011-03-25 发布

2011-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



- 1—10 mm 有机玻璃吸收体(2件);  
 2—30 mm 有机玻璃吸收体(2件);  
 3—40 mm 有机玻璃吸收体(3件);  
 4—有机玻璃对比体 1(60 mm×60 mm×2.0 mm);  
 5—有机玻璃对比体 2(60 mm×60 mm×1.5 mm);  
 6—有机玻璃对比体 3(60 mm×60 mm×1.0 mm)。

图 B.1 对比灵敏度测试体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  
 行业标准  
 微剂量透射式 X 射线人体安全检查设备  
 通用技术要求  
 GA 926—2011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5 千字

2011 年 6 月第一版 2011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2-21935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对比灵敏度测试体和试验方法**

**B.1 对比灵敏度测试体**

对比灵敏度测试体由透明有机玻璃组成,分为有机玻璃吸收体和有机玻璃对比体两部分。有机玻璃吸收体由不同厚度的有机玻璃组成,有机玻璃对比体有三种规格,具体要求见表 B.1。

**表 B.1 对比灵敏度测试体的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长×宽×厚)	数量
1	有机玻璃吸收体 1	300 mm×300 mm×40 mm	3
2	有机玻璃吸收体 2	300 mm×300 mm×30 mm	2
3	有机玻璃吸收体 3	300 mm×300 mm×10 mm	2
4	有机玻璃对比体 1	60 mm×60 mm×2.0 mm	1
5	有机玻璃对比体 2	60 mm×60 mm×1.5 mm	1
6	有机玻璃对比体 3	60 mm×60 mm×1.0 mm	1

吸收体最大叠加厚度为 200 mm,四周用螺栓连接成一体,对比体用双面胶纸按图示位置粘贴于吸收体最外侧。吸收体和对比体固定在支架内部,形成对比灵敏度测试体。对比灵敏度测试体结构见图 B.1。

**B.2 试验方法**

对比灵敏度试验方法为:

- a) 按图 B.1 所示,选择厚度为 200 mm 的有机玻璃吸收体及相应的有机玻璃对比体。有机玻璃对比体的边缘与有机玻璃吸收体边界的距离以及有机玻璃对比体之间的距离均应大于或等于 40 mm。
- b) 将对比灵敏度测试体放置在检测区的中间位置,并使有机玻璃平面垂直于射线的方向。
- c) 在额定扫描速度下,测量出能使检查系统显示出有机玻璃吸收体后的有机玻璃对比体的最小厚度,根据所得数据和下面的公式计算出相应的对比灵敏度值。

$$\text{对比灵敏度} = \frac{\text{有机玻璃对比体厚度}}{\text{有机玻璃吸收体厚度}} \times 100\%$$

## 前 言

本标准的 5.1、5.2、5.4、5.7 为强制性的,其余为推荐性的。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公安部第一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00)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公安部第一研究所、北京中盾安民分析技术有限公司、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秋虹、崔玉华、李瑞云、陈学亮、梁泽、陈力、李永清、霍梅春。